



联合国 大会



PROVISIONAL
A/46/PV.50
3 December 1991
CHINESE

DEC 6, 1991

DOCUMENT COLLECTION

大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五十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1年11月20日星期三下午3点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希哈比先生

(沙特阿拉伯)

— 柬埔寨局势(24)

(a) 秘书长的报告(A/46/617);

(b) 决议草案(A/46/L.21)。

— 任命联合检查组成员;秘书长的说明(18(g))。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大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下午3时10分开会

· 议程项目24

柬埔寨局势

(a) 秘书长的报告(A/46/617)

(b) 决议草案(A/46/L.21)

主席(以英语发言): 秘书长关于这一项目的报告已作为文件A/46/617分发。在这方面,有一项决议草案已作为文件A/46/L.21分发。

我认为,决议草案A/46/L.21反映了有关各国所关心的问题。因此,我提交的这项决议草案是各国之间协商一致的结果。我相信大会也将协商一致地通过该决议草案。这对柬埔寨人民来说,将是一个历史性的时刻。

在这里,我要感谢国际社会的支持和援助,尤其是自从1978年以来给予柬埔寨人民的人道主义援助,我还要感谢所有有关国家和方面使缔结关于柬埔寨冲突的全面政治解决协定成为可能,这些协定是1991年10月23日在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巴黎会议上签署的。

《巴黎协定》作出了关于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冲突的规定,这维护、保持和保证了柬埔寨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不可侵犯性、中立和国家统一。

在这方面,我愿对秘书长及其为执行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冲突的巴黎协议所进行的不断努力表示特别的感谢。我也愿感谢巴黎柬埔寨会议两主席、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各区域集团和其他国家、特别是东南亚国家集团成员国以及柬埔寨各方、特别是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殿下为恢复和保持柬埔寨的和平与统一、促进民族和解所作的宝贵贡献。

我敦促所有有关各方支持秘书长为尽早建立有效的联合国柬埔寨过渡权力机构以便恢复柬埔寨的和平与稳定、执行巴黎协议所进行的努力。我也呼吁所有有关各

方充分遵守巴黎协议签署时生效的停火、敦促所有有关各方与联合国柬埔寨过渡权力机构进行密切合作、充分执行巴黎协议。

目前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欢迎这一事实：即这一解决办法的条款已包括柬埔寨人民通过由联合国组织和主持的自由和公正的大选实行自决的承诺，以及对人权的充分尊重。它呼吁所有有关各方确保尊重和充分遵守柬埔寨人民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协助他们根据巴黎协议的规定在自由和公正的选举中行使其自决权。

最后，我也愿深深感谢捐助国，联合国机构以及其他为柬埔寨人民提供援助的国家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并敦促它们继续支持由联合国难民高级专员署领导和协调的遣返柬埔寨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员的进程以及柬埔寨的恢复和重建。在这方面，决议草案重申深深感谢秘书长在协调人道主义救济援助和监督其分配中所作的努力，要求他在必要时继续这种努力。

在开始就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希望指出，作为直接相关各方之间谅解的一部分，已经商定将不就该项目在大会进行辩论。因此建议我们相应地进行工作，以便决议草案得到尽可能最广泛的支持。

如果没有反对意见，我将认为大会同意不讨论正在审议的项目。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决议草案A/46/L.21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该决议草案？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因此结束就议程项目24的审议。

议程项目18(续)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其他任命

(g) 任命联合检查组成员：秘书长的说明(A/46/107和Corr.1)

主席(以英语发言): 有关这一项目, 秘书长所作的一份说明在文件A/46/107和Corr.1中得到散发。

我请美国代表发言。

沃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我希望各位同事原谅我在最后一分钟发言, 但是我想建议, 为了使得各区域集团有更多一点时间讨论这一问题, 也许对这一问题的进一步审议可以推迟两三个星期。

主席(以英语发言): 美国代表建议将对这一项目的审议推迟到此后达成一致意见的时间。是否有任何成员希望发表意见?

萨拉赫先生(约旦)(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想到现在才对改动时间提出要求已经有些晚了, 因为这些选举10天以前就应该进行了。各地域集团已经花了很多时间达成了一份一致同意的各集团候选人名单。亚洲集团已经有了一份候选人名单, 东欧国家集团也一样。因此, 我认为没有理由推迟选举。我想听一下将这些选举再推迟三个星期的理由, 因为现在我们认为应该依照大会的工作时间表进行工作, 以便及时完成对第四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的审议。

沃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请允许我回答约旦代表提出的问题。只是我国代表团认为我们的集团和其他集团有必要再考虑一下这个问题, 虽然到现在为止已经有了拖延。这样, 我们就在这个时候提出一个非正式建议, 将选举再推迟几个星期, 这样我们就能够更全面、更详细地考虑这一问题。

我希望大会的其他成员会同意我们的意见。但是, 现在我仍然希望把我的提议仅仅当作一个建议, 没有必要根据议事规则让大会在这时候采取任何特殊行动。我不知道能不能问一下我们的约旦朋友, 他们是否可以再给我们两三个星期的时间, 以便更详细地考虑这一问题。

萨拉赫先生(约旦)(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认为我们可以就延迟问题达成妥协。推迟两三个星期似乎太长了, 因为这样就拖延到12月中旬, 那时本届会议都快要结束了。或许这一问题只能拖延一个星期或最多10天。

沃森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我认为约三代表的建议是非常合情合理的。如果我们能够同意推迟10天讨论审议这一项目,我将感到非常满意。

主席(以英语发言): 是否有任何成员希望发表意见?如果没有的话,我建议我们把对这一项目的审议推迟到11月底以前的某一天,因为我必须说12月份要排定一次为表决目的会议是非常困难的。因此,在与各集团和有关方面进行磋商以后,我们或许可以把对这一问题的审议排在11月底以前。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大会同意这一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下午3时30分散会。